**教育部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**

**111年研推小組實施計畫**

1. 目的：因應108課綱之實施，儲備全民國防教育課程教學輔導團隊，籌組學科中心研推小組，培訓並精進教案撰擬及教學知能，引導本課程教學人員習得備課技巧，促進課程與教學品質提升。
2. 說明：111年度以擴大研推小組成員方式替代過渡的學科中心種子教官/教師的任務。
3. 遴聘方式：採自由報名(教官、具師資學分教師)，評選區分書面審查及面試二階段。由學科中心評選後函報教育部遴聘之，任期為1年。
4. 聘任名額：111年預估編組15名。
5. 報名方式：
6. 採通訊報名，將經機關首長核章完整之評選申請表及意願書正本郵寄本中心（桃園市桃園區德壽街8號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）。
7. 截止日期：110年1月12日（三）（郵戳為憑）。
8. 繳交資料：
9. 111年研推小組成員評選申請表及意願書(正本)。
10. 審定之教師資格證明(影本)，無則免付。
11. 研發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相關跨領域/素養導向/重大議題融入教材教案

等(至少一份)。

1. 重要日程：
2. 面試通知：111年1月20日(四)於學科中心網站首頁公告名單，並以簡訊通知。
3. 面試時間：
4. 第一階段面試：111年1月25日(二)上午9時-12時。
5. 第二階段面試：111年1月25日(二)下午13時-17時。
6. 錄取公告：111年2月8日(二)於學科中心網站首頁公告名單。
7. 研推小組培力規劃：
8. 研推小組共識營： 預計111年3-4月，共計2天。
9. 研推小組推廣工作：預計111年5月(提報教案)、6月(審查及匯報)。
10. 任務：
11. 111年上半年接受培力訓練、下半年協助課綱教案縣市宣講。
12. 依學習主題分項撰擬素養導向教案及宣導簡報精進審查，完成之教案置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-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科資源平台網站供教師下載分享運用(其相關著作權等請依創用CC「姓名標示－非商業性－相同方式分享」3.0臺灣授權條款進行授權)；依據教案製作宣導簡報，推廣運用於各縣市推廣課綱。
13. 依專長編組，支援研發特色教學資源(跨領域教案)、議題融入課程教案。
14. 彙整各縣市需求選派研推小組擔任軍訓人員專業研討活動師資，赴各縣市宣講。
15. 代表學科參加工作圈辦理之各項教師培力工作坊、研習及會議，與其他學科教師協力同行。
16. 協助各地區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建置。
17. 其他事項：
18. 為促進研推小組能有效達成其推廣任務，請所屬學校配合於每週四全日排除課務及勤務，以利成員至各地區宣講及入校輔導。前述工作項目若無法於週四執行，由學科中心另案函請研推小組所屬學校核予公假前往。
19. 研推小組至各地宣導之交通費、遠地前一日住宿費、代課鐘點費(及所產生之二代健保補充保費)等由學科中心經費支應。
20. 年度工作成果由學科中心陳報教育部建議敘獎。